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8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大信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001 人，其中合伙人 160 人，注册会计师 971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信息

2022 年度业务收入 15.78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6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10 亿元。2022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96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79.90 亿元，收费总额 2.43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2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5、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行政监管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7 次。3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27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3 人次。

（二）项目情况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钟本庆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最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赵衍刚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最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李洪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质量复核服务，长期负责证券业务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包括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二、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 65.0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50.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0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审计收费是在参考行业标准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对大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对选聘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价，认为大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以往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独立地评价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大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2 日